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年9月26日，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日前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陈略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以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及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